

热点事件：小微违法治理

一、热点概述

“三无”老年代步车上路、行人闯红灯、在人行道上停车、“飞线”给电动车充电……这些小微违法行为常常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以至于大家都以“小”视之，甚至见怪不怪。

所谓小微违法行为，一般指情节轻微，不会即刻对他人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和社会和谐稳定造成较大影响的违法行为。小微违法行为看似不起眼，但带来的巨大治理成本和潜在风险却不容小觑，绝不能“微小”视之。

为了防止行人和自行车闯红灯，有的地方在路口设置了可移动栅栏，并且安排专人值守操作；为了防止电动车上楼充电引发火灾，一些小区的电梯里不得不安装专门的智能“阻车器”；为了防止乱停车，很多道路上不得不安装“阻车桩”或石墩子；为了治理泛滥成灾的老年代步车，有的地方不得不提供“补贴”来鼓励市民“淘汰”车辆……凡此种种，海量的小微违法行为牵制了行政与执法部门大量人力、物力与财力，产生的巨大社会治理成本消耗着社会公共资源与广大纳税人缴纳的税款。曾有媒体报道，在我国中部某省会城市，仅管理好一个路口，一年就需要投入 48 万元。

二、答题素材

1. 事实（举例）论证：

(1) 东莞采用了广东省首创的“小微执法”工作模式，坚持服务为先、包容审慎的柔性执法理念，并于 11 月 8 日创新推出一批免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以及免强制清单，高效促进了城市的精细化管理。不仅如此，还有分局正在自主研究如何运用科技赋能于日常的“小微执法”，这更是一次富有巧思的尝试。从“小微执法”中，见证东莞城市管理的智慧与决心。

(2) 对于“小微违法”行为，国内外有两类应对措施。一种办法是重典治乱。新加坡、德国、日本等都是采用重罚严惩的手段维护城市文明，国内一些城市也尝试过。但这种“一阵风”式的突击治理往往是“水过地皮湿”，回潮很快，无法取得长效。另一种办法是“温柔”说教。通过文明倡议、文明宣言等，号召大家遵守社会公德，虽然也取得一些潜移默化的效果，但总体来说效果太慢。

2. 道理论证：

(1) 孔子说“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司马光说“销恶于未萌，弥祸于未形”。真正告别不文明行为，归根到底要靠公民法治意识和道德素质的提高。眼下，纠正市民不良行为、提高市民文明意识，是我们改善软环境、深化文明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

(2) 小微违法行为看似是“少数人犯错，全民来买单”，平摊到每个人身上并不显眼，但海量的违法带来的海量治理成本还是要由全社会整体承担，最终侵蚀的是每个人的福祉和利益。如果任由其发生与蔓延，这些行为将带来负面示范，形成破窗效应，治理成本将更加攀升，并且严重损害法律尊严与社会道德体系。

3. 开头/结尾:

(1) 法治不是“罚治”，“一刀切”不是法治的标准……

(2) 现代社会是法治社会，行政管理规范具体而细密，短短几十个字的法条和复杂的现实环境之间，可能出现落差，机械套用法条，就可能出现执法效果和立法初衷偏离的尴尬，执行过程中也就需要一定容错空间……

三、出题方向

(一) 你怎么看?

1. 近期，各地相继出台城市管理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免罚清单”，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未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不予行政处罚。对此，你怎么看？

◎**审题判断——你怎么看？（热点现象类）——答题结构【点题/破题-意义-原因分析-过渡-对策-总结结尾】**

◎**解题思路**

第一步——点题/破题:

在复杂的现实环境之间，如果只是机械的套用法条，就可能出现执法效果和立法初衷偏离的尴尬情况，出台城市管理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免罚清单”，体现了政府对于城市管理的新思考和新尝试……

第二步——意义:

其一，提高行政执法效率。实施“免罚清单”可以使行政执法部门更加关注严重违法行为，将有限的执法资源集中在打击重大违法行为上，提高行政执法效率……

其二，提升政府形象。实施“免罚清单”体现了政府对于轻微违法违规行为的宽容和理解，有助于树立政府亲民、为民的形象，增强人民群众对政府的信任和支持……

其三，激发市场活力。通过实施“免罚清单”，可以减少在执法过程中遇到的抵触，也能得到执法对象更多的理解，更好的优化营商环境、从而激发市场活力，促进经济发展……

第三步——原因分析:

首先，社会治理现实需要。现代社会是法治社会，现有法律无法完全准确囊括各类违法行为，机械套用法条，就可能出现执法效果和立法初衷偏离的尴尬，执行过程中也就需要一定容错空间……

其次，落实服务型政府的重要实践。采取如此人性化、灵活性的执法方式会让政府的形象更加立体、鲜活，充分体现了向服务型政府转变的信念与决心，彰显人性化温情……

第四步——过渡:

当然，实施“免罚清单”也需要在法律法规的框架内进行，确保政策的公正性和合理性，执法机关一定要把握好“尺度”，以免造成负面效应……

第五步——对策:

第一、强化执法能力。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培训，明确执法程序和标准，规范执法行为，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高执法效率和精度，实现执法信息共享和协同作战……

第二、完善监督机制。建立健全“免罚清单”的监督机制，确保其执行过程的公正性和透明度。定期对“免罚清单”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和总结，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调整……

第三、鼓励公众参与。通过设立举报热线、奖励制度等方式，鼓励公众参与到城市管理中来，发现和报告轻微违法行为，从而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城市管理的良好氛围……

第六步——总结结尾：

总而言之，法治不是“罚治”，“一刀切”不是法治的标准。“轻违不罚”人性化执法，是城市治理的积极探索，同时也是一种法治的精细化升级，值得肯定和大胆尝试。我们期待着更多的城市在治理的过程中，既恪守规则，也会用一种细致、精准、有温度的方式来呵护规则，让制度体现善意，让法治保障发展……